附件1-1

**淮北市社会福利中心2023年单位预算**

2023年2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主要职责

2、部门预算构成

3 、2023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23年部门预算表**

1、淮北市社会福利中心2023年收支总表

2、淮北市社会福利中心2023年收入总表

3、淮北市社会福利中心2023年支出总表

4、淮北市社会福利中心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5、淮北市社会福利中心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6、淮北市社会福利中心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7、淮北市社会福利中心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8、淮北市社会福利中心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9、淮北市社会福利中心2023年项目支出表

10、淮北市社会福利中心2023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11、淮北市社会福利中心2023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3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关于2023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2、关于2023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3、关于2023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4、关于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5、关于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6、关于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7、关于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8、关于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9、关于2023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10、关于2023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11、关于2023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12、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其它公开事项**

1、淮北市社会福利中心2023年部门预算纳入绩效考评项目表

2、淮北市社会福利中心2023年部门预算专项资金管理清单（专栏公开）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根据《中共安徽省委办公厅、安徽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淮北市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厅〔2019〕2号）和《中共淮北市委、淮北市人民政府关于市级机构改革的实施意见》（淮发〔2019〕2号)。文件规定，淮北市社会福利中心主要职责是：

市社会福利中心主要承担着收养我市孤、老、残、幼等弱势群体的社会责任，开展城镇“三无”老人、特困人员和孤残儿童收养及医疗康复等社会公益性服务，真正让儿童德、智、体全面发展，让老年人真正做到老有所养，老有所医，老有所为，老有所乐。

二、部门预算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淮北市社会福利中心2023年度部门预算仅包括中心本级预算，无其他下属单位预算。

三、2023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一、党建创先争优。坚持以党建为引领，以创先争优为抓手，突出工作重点，进一步加强党员干部工作作风，进一步提升干部职工工作效能，进一步凝聚中心院民精神力量，以党建引领业务，用业务促进党建。

二、工作强化亮点。2023年中心将做好学生的培养。对大学生做好后勤保障服务和引导教育工作、对高中生做好高三备考工作、对义务教育阶段学生配合好学校实现全面发展，健康成长。

三、安全突出重点。在各项安全工作有序开展的情况下，疫情防控仍是重点，为确保中心“零感染”，依然会密切关注疫情动态，严格落实疫情防控措施。

四、服务提升质量。首先，中心党员领导干部继续增强增强服务意识，提升服务水平；其次，通过对购买服务机构新一轮招标，优化服务队伍，改善服务质量；最后，对中心全体服务对象进行更多关爱照顾，携手创造幸福。

第二部分 2023年部门预算表

见附件1-2

第三部分 2023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2023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淮北市社会福利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淮北市社会福利中心2023年收支总预算471.77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305.77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166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61.37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3.65万元、住房保障支出30.75万元、其他支出166万元。

二、关于2023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淮北市社会福利中心2023年收入预算471.77万元，其中，本年收入471.77万元。

**（一）本年收入**471.77**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305.77万元，占64.81%，比2022年预算增加114.38万元，增长59.76%，原因主要是人员、工资变动,增加儿童福利；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166万元，占35.19%，比2022年预算减少44.5万元，下降21.14%，原因主要是项目规模变化。

三、关于2023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淮北市社会福利中心2023年支出预算471.77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69.88万元，增长17.39%，原因主要是人员、工资变动，中心老人儿童增加。其中，基本支出244.77万元，占51.88%，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日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项目支出227万元，占48.12%，主要用于保障福利中心事业发展需要设立的项目。

四、关于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淮北市社会福利中心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471.77万元。收入按资金来源分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305.77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166万元；按资金年度分为：本年财政拨款收入471.77万元。支出按功能分类分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61.37万元，占55.4%；卫生健康支出13.65万元，占2.89%；住房保障支出30.75万元，占6.52%；其他支出166万元，占35.19%。

。

五、关于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淮北市社会福利中心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05.77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114.38万元，增长59.76%，主要原因：一是人员、工资变动；二是分项目资金性质调整。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61.37万元，占85.48%；卫生健康支出13.65万元，占4.46%；住房保障支出30.75万元，占10.06%。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3年预算3.76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0.05万元，增长1.35%，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变动及工资变动。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3年预算21.9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8.43万元，增长62.58%，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变动及工资变动。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3年预算10.95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4.21万元，增长62.46%，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变动及工资变动。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2023年预算35万元，增长原因主要是2023年增加儿童福利。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社会福利事业单位（项）**2023年预算189.05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63.42万元，增长50.48%，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变动及工资变动。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3年预算0.72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0.13万元，增长22.03%，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变动及工资变动。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3年预算8.64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1.57万元，增长22.21%，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变动及工资变动。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3年预算5.01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0.7万元，增长16.24%，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变动及工资变动。

**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3年预算21.71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7.04万元，增长47.99%，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变动及工资变动。

**1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2023年预算9.04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2.93万元，增长47.95%，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变动及工资变动。

六、关于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淮北市社会福利中心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244.77万元，其中，人员经费229.17万元，公用经费15.6万元。

**（一）人员经费**229.1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对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15.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差旅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接待费、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七、关于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淮北市社会福利中心2023年政府性基金支出166万元，比2022年预算减少44.5万元，下降21.14%，主要原因是项目规模变化。具体情况如下：

**（一）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2023年预算166万元，比2022年预算减少44.5万元，下降21.14%，主要原因是项目规模变化。

八、关于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淮北市社会福利中心2023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2023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淮北市社会福利中心2023年预算共安排项目支出227万元，比2022年预算减少9.5万元，下降4.02%，原因主要是项目规模变化。主要包括：本年财政拨款安排22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6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166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安排0万元。

十、关于2023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淮北市社会福利中心2023年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和单位资金安排的政府采购支出。

十一、关于2023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淮北市社会福利中心2023年没有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项目及绩效目标情况。**

1、“孤残儿童生活和教育保障”项目。

（1）项目概述。中心孤残儿童36人，根据民政部蓝天计划要求及《安徽省社会福利机构管理暂行办法》指示精神，实现养教康治并重的社会化目标，要对儿童进行针对性护理康复。为保持康复训练效果的持续性，中心将实行社会专业机构力量结合中心康复护理人员等综合资源共同实施。中心儿童康复训练、护理劳务费：35万。

（2）立项依据。<关于印发《安徽省儿童福利机构工作规程》的通知>

（3）实施主体。淮北市社会福利中心

（4）起止时间。202301--202312

（5）项目内容。中心孤残儿童36人，初步计划每月进行2-3次，每次收费标准及项目如下：

（1）小儿康复训练205元/次/人包括：运动疗法40元、语言训练50、小组教学50、站位床20、智能康复训练25、经颅磁20元。

（2）心理治疗110元/次/人包括：个训70、抚摸20、经颅磁20元。

（3）智力发育90元/次/人，包括个训70、经颅磁20元。

全年需405\*2次/月\*12月\*36人=35万元。

1. 年度预算安排。财政拨款安排35万元。
2. 绩效目标。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  （2023年度）  |
| 项目名称 | 孤残儿童生活和教育保障 |
| 主管部门 及代码 | 淮北市民政局 | 实施单位 | 淮北市社会福利中心 |
| 项目来源 | 经常性项目 | 项目期 | 2023年度 |
| 项目资金（万元） |  年度资金总额： | 35 |
|  其中：财政拨款 | 35 |
|  上年结转 | 0 |
|  其他资金 | 0 |
| 年度目标 | 对儿童实行养、治、教、康相结合，使其德、智、体全面发展。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绩效标准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绩效标准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需要康复护理儿童人数 | 36人 | 36人 | 数量指标 | 需要康复护理儿童人数 | 36人 | 36人 |
| 质量指标 | 指标1： | 　 | 　 | 质量指标 | 指标1： | 　 | 　 |
| 时效指标 |  指标1： | 　 | 　 | 时效指标 |  指标1： | 　 | 　 |
| 成本指标 |  指标1： | 　 | 　 | 成本指标 |  指标1： | 　 |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指标1： | 　 | 　 | 经济效益指标 |  指标1： | 　 | 　 |
| 社会效益指标 |  指标1： | 　 | 　 | 社会效益指标 |  指标1： | 　 | 　 |
| 生态效益指标 |  指标1： | 　 | 　 | 生态效益指标 |  指标1： |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针对性护理康复的持续性 | 按质按量完成康复训练 | 按质按量完成康复训练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针对性护理康复的持续性 | 按质按量完成康复训练 | 按质按量完成康复训练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服务情况 | 满意 | 满意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服务情况 | 满意 | 满意 |

**（二）机关运行经费。**

淮北市社会福利中心为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按照部门预算机关运行经费口径，2023年无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三）政府采购情况。**

淮北市社会福利中心2023年政府采购预算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淮北市社会福利中心共有车辆0辆，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

2023年部门（单位）预算安排购置公务用车0辆，购置费0万元；安排购置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购置费0万元；安排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购置费0万元。

**（五）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3年，淮北市社会福利中心1个项目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3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财政拨款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当年安排0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部门或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按照非税收入管理相关规定，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等。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以后年度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除基本支出之外的支出，主要用于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

**十、机关运行经费:** 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